

#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有关资料，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聘任公司合规总监的议案》、《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一、《关于聘任公司合规总监的议案》

经审阅拟聘任人员的履历等相关资料，我们认为沈锋先生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决策、监督、协调能力，能够胜任公司相应职位的职责要求，有利于公司经营与发展。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拟聘任合规总监的提名、聘任等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董事会聘任沈锋先生担任公司合规总监。

### 二、《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审阅沈金艳先生的履历等资料，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董事的条件，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发现不能担任董事职务的市场禁入情况。沈金艳先生的提名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我们一致同意提名沈金艳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本页无正文，系《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the characters '李' and '军'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2024年3月27日

(本页无正文，系《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

2024年3月27日

(本页无正文，系《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



2024年3月27日

(本页无正文，系《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

王宇

2024年3月27日

(本页无正文，系《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



2024年3月27日